附件1

**2023年教工羽毛球团体赛规程**

**一、主办：**校工会

**二、协办：**体育教学部、教工羽毛球协会

**三、参赛形式：**

1.以分工会为单位组队参赛

2.每个参赛队报领队1人，教练1人，参赛运动员不得少于14人。

**四、比赛时间及地点：**

1.时间：12月9日(星期六)，具体时间见赛程表（另行通知）。

2.地点：腾风羽毛球馆（详细地址：海珠区琶洲大道东6 号 2 号馆 2 号门进，乘坐电梯上 4 楼）

**五、竞赛项目**

比赛为团体赛，共设七对双打项目。出场顺序为：混合双打、混合双打（其中1名运动员为中层以上干部）、女子双打、男子双打、女子双打、混合双打（40岁以上）、男子双打。

**六、报名办法**

1.凡身体健康会员（由各分工会核准）均可报名参赛，参赛运动员意外保险由校工会统一购买。

2.请各分工会于11月27日前将报名表（附件2）电子版发到xgh@gdufe.edu.cn邮箱。邮件名：XX分工会教工羽毛球团体赛报名表。

**七、竞赛办法**

1.执行国家体育总局审定的最新《羽毛球竞赛规则》。为增加比赛趣味性，本次混合团体赛赛制为7场“百分”制。具体赛制说明如下：

（1）每场团体比赛打满7场。每场比赛实行一局21分制，11分交换场地（不休息），20比20时先到21分为胜；

（2）混合团体赛累计7局比赛总分，7局比赛得分相加多者为胜方；

（3）若两队总分一样，以双方对赛总分多者为胜，若三队总分一样，按三队之间比赛的总分相加高的一方为先，若相同，按净胜局为先，若还一样就抽签决定胜负。

2.比赛分两个阶段:

第一阶段：根据报名分工会分成甲组、乙组，各分A、B、C、D四个小组进行单循环赛。每个小组取前2名共8支队（甲组、乙组）进入第二阶段。

第二阶段：交叉淘汰附加赛。

每小组前1、2名决出1至8名。

3.甲组的队伍为：2021年教工团体赛前8名，加9至16名抽签4支队，组成12支队。其它队伍为乙组。体育教学部分工会因未参加2021年比赛，同意其参加乙组赛区，羽毛球专业会员不参加比赛。

4.参赛单位必须按照赛程规定的比赛时间、场序到指定的场地参加比赛。

（1）裁判长有权根据比赛实际情况调整比赛顺序和场地。

（2）为了使比赛顺利进行，参赛队应在每场比赛开始前20分钟将上场运动员名单送到裁判长处，名单一经交换，不能更改。如比赛开始时参赛队仍未交上场运动员名单，则视其自动弃权，并判对阵方该场比赛以21∶0的比分获胜。

（3）参赛运动员应按时参加比赛，如参赛运动员迟到超过10分钟，则视其自动放弃该场比赛，并判对阵方该场比赛以21∶0的比分获胜。

（4）本队中如有参赛运动员同名同姓的，请在参赛运动员报名表及上场运动员名单中标识清楚，否则视该名运动员自动放弃该场比赛，并判对阵方该场比赛以21∶0的比分获胜。

5.比赛用球：澳加林F300

**八、奖励办法**

1.奖杯。前八名颁发奖杯留念。

2.奖金。

甲组第一名3000元，第二名2900元，第三名2800元，第四名2700元，第五名2600元，第六名2500元，第七名2400元，第八名2300元。

乙组：第一名2200元，第二名2100元，第三名2000元，第四名1900元，第五名1800元，第六名1700元，第七名1600元，第八名1500元。

未获奖分工会给予组织费，甲组1500元，乙组1200元。

**九、仲裁委员会及裁判组**

1.仲裁委员会由陈红丽、郑红艳、廖凌杰、蔡建辉、乔泽波陈发荣和韩畴鹏7位老师担任。

2.本次比赛裁判长由韩畴鹏老师担任，裁判组由体育部老师和学生羽毛球协会的成员组成，执行裁判不得兼任运动员。

**十、“组织奖”评比条件**

1.部门党政领导重视并积极参与；

2.遵守比赛场地的使用规定；

3.严格按照竞赛规程的要求参加比赛；

4.尊重裁判，尊重对手；

5.精心组织，不迟到，不弃权；

6.精神风貌好，胜不骄，败不馁。

**十一、其它事项**

1.参赛分工会应服装统一；

2.运动员报名时即被认为同意本次比赛规程，在同一场比赛中不得兼项。

**十二、本规程未尽事宜，另行通知。**

**十三、本规程解释权属校工会。**